

昆山跃欧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09日,昆山跃欧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根据《昆山跃欧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昆山市环保局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代表、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昆山蔚坤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代表、并邀请专家三人一起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经认真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昆山市千灯镇石浦淞南东路89号,利用位于自有3号房进行生产,面积1598.66 m²。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年加工铝合金门窗20000m²,开窗机5000套。

本项目主要设备:铝合金双头切割锯床2台、铝合金单头切割锯床3台、折弯机1台、剪板机1台、冲床7台、铆接机3台、铣角机3台、组角机2台、自动组角机1台、铝合金铣床2台、小台钻3台、空压机2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编制完成,2018年10月16日取得昆山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昆环建[2018]0930号)。2018年10月项目开工建设,2018年11月项目建成并投入试生产,至今已完成调试运行并自主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

项目立项、建设、调试、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约2.0万元,环保投资占比0.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昆环建[2018]0930号”批复内容“年加工铝合金门窗20000平方米、开窗机5000套。”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内容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冷却水呈雾状喷洒降温消耗，无废水外排。仅员工产生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昆山方元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附城市排水许可证。

(二) 废气

项目主要污染物为切割过程产生的颗粒物，通过加强车间通风，以无组织形式排除。

(三)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铝合金双头切割锯床、铝合金单头切割锯床、折弯机、剪板机、冲床、铆接机、铣角机、组角机、自动切角机、铝合金铣床、小台钻及空压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生产设备采取减震措施后，通过车间墙体屏蔽、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四) 固体废物

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为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以及生活垃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给连云港良武铝业有限公司，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委托昆山市誉辉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由千灯镇环卫所负责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铝合金门窗生产负荷为 90%，开窗机生产负荷为 87%，生产工况满足验收工况 75%以上的要求。

(二)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

1. 废气

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检测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限值。

2. 噪声

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测点昼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排放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昆山跃欧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废水和废气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建议与后续要求

规范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设置相应的标识标牌。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昆山跃欧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illegible]